

金管銀(一)字第 09585008760 號令規定應揭露事項

因本行之財務報告已依證交法 36 條規定公告申報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行網頁中公布，依上開規定第二點之說明，得免再揭露與財務報告內容重複之部份，爰此處僅針對未包含於財報內容者，補充揭露之。

一、資產負債資訊

(一) 活期性存款、定期性存款及外匯存款之餘額及佔存款總餘額之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活期性存款	\$ 595,383,801	\$ 567,489,261
活期性存款比率	50.84	50.67
定期性存款	575,611,457	552,479,307
定期性存款比率	49.16	49.33
外匯存款	157,283,922	129,701,779
外匯存款比率	13.43	11.58

註 1：活期性存款比率 = 活期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定期性存款比率 = 定期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外匯存款比率 = 外匯性存款 ÷ 全行存款總餘額。

註 2：活期性存款及定期性存款含外匯存款及公庫存款。

註 3：各項存款不含郵匯局轉存款。

(二) 中小企業放款及消費者貸款之餘額及佔放款總餘額之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95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中小企業放款	\$ 273,551,600	\$ 238,209,779
中小企業放款比率	32.83	30.62
消費者貸款	278,609,891	255,472,882
消費者貸款比率	33.43	32.84

註 1：中小企業放款比率(國內) = 中小企業放款(國內) ÷ 放款總餘額(國內)；
消費者貸款比率 = 消費者貸款(國內) ÷ 放款總餘額(國內)。

註 2：中小企業係依經濟部中小企業認定標準予以界定之企業。

註 3：消費者貸款包括購置住宅貸款、房屋修繕貸款、購置汽車貸款、機關團體職工福利貸款及其他個人消費貸款(不含信用卡循環信用)。

二、管理資訊

轉投資事業概況

民國 95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	持股比率
First Commercial Bank(USA)	\$ 810,000	100.00%
第一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50,000	100.00%
一銀租賃(股)公司	500,023	100.00%
東亞建築經理(股)公司	15,000	30.00%
台灣電視事業(股)公司	96,506	7.25%
唐榮鐵工廠(股)公司	246,340	7.04%
群威創業投資(股)公司	30,000	5.00%
聯安服務(股)公司	1,250	5.00%

註：轉投資事業係指持股比率百分之五以上者，如無應列內容，得於本項轉投資事業概況之後加註「無」或「略」。

三、其他

(一) 董事、監察人專業知識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張兆順	95.7.13	3年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執業會計師、第一銀行常駐監察人、第一金控監察人、第一富蘭克林投信(股)公司董事長、華僑銀行董事長、台灣企銀董事長	第一金控董事長、美國第一銀行董事長、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常務董事	黃獻全	95.7.13	3年	日本明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本行總稽核、建弘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長、明台產險、一銀證券、第一管顧及第一創投董事	第一金控董事兼總經理
常務董事	謝騰隆	95.7.13	3年	台中商專 台灣銀行審查部經理、總稽核	第一金控董事、台灣銀行副總經理
常務董事	陳田垣	95.7.13	3年	淡江大學 台灣可口可樂(股)公司董事長	第一金控董事、金園投資及金門汽車(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吳清雲	95.7.13	3年	大同技術學院 本行企業金融部經理、台南區域中心經理、台北南區區域中心經理、副總經理。	本行總經理、開發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董事、監察人專業知識(續)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	郭照榮	95.7.13	3年	政治大學經濟學博士 行政院經建會委員。現任中山大學 財務管理系所教授兼主任、所長。	
董事	楊益成	95.7.13	3年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中華票券公司常務董事、常駐監察 人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聯合輔導 中心總經理
董事	徐仁輝	95.7.13	3年	美國南加州大學公共行政博士 財政部國庫署專門委員，世新大學 經濟系副教授兼代主任、研發長。 現任世新大學行政管理系(所)教 授兼主任(所長)。	
董事	張瑞川	95.7.13	3年	交通大學計算機工程博士 國科會科學資料中心指導委員會 召集人、交通大學電子資訊研究中 心副主任、交通大學資訊科學系教 授	宏碁產品價值創新中心技術 總監
董事	龔金源	95.7.13	3年	台北工專 嘉年營造(股)公司、瑞隆建設(股) 公司、統領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董事	第一金控董事、統領建設(股) 公司監察人
董事	李顯峰	95.7.13	3年	德國畢勒斐德大學經濟學博士 農民銀行董事、現任台灣大學經濟 學系副教授	第一金控董事
董事	丁廣欽	95.7.13	3年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管碩士 摩根史坦利倫敦分公司投資銀行 部副總經理，鋁新科技(股)公司副 董事長	第一金控董事、鋁新科技(股) 公司董事長、利德保險經紀人 (股)公司董事長、清新國際 (股)公司董事、悅農居建設 (股)公司董事

董事、監察人專業知識(續)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	宋介馨	95.7.13	3年	省立左營高中 本行審查部初級辦事員、財務部、南三重分行中級辦事員、本行產業工會理事長	本行營業部高級辦事員
常駐監察人	巫永森	95.7.13	3年	東吳大學 東吳大學教授、交通大學管研所教授兼所長、中聯信託監察人、第一金控監察人	福慧網路科技公司顧問
監察人	潘隆政	95.7.13	3年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行政院主計處專員、財政部金融局組長	中央存款保險公司副總經理
監察人	李麗雪	95.7.13	3年	中興大學 行政院主計處科長及專門委員，衛生署統計室主任及資訊中心主任，考試院統計室主任。現任財政部統計處統計長。	第一金控監察人
監察人	周玲臺	95.7.13	3年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學博士 政治大學會計系所主任及所長，行政院金管會會計師懲戒覆審委員會委員，行政院主計處政府會計共同規範審議委員會委員，政治大學學務長。現任政治大學會計系所教授。	第一金控監察人

(二) 董事、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 務、法律、財務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備 註
		1	2	3	4	5	6	7	
張兆順	V		V	V			V		董事長
黃獻全	V		V	V			V		常務董事
謝騰隆	V		V	V			V		常務董事
陳田垣	V		V	V			V		常務董事
吳清雲	V		V	V	V	V	V		董事
郭照榮	V	V	V	V	V	V	V		董事
楊益成	V	V	V	V	V	V	V		董事
徐仁輝	V	V	V	V	V	V	V		董事
張瑞川	V	V	V	V	V	V	V		董事
龔金源	V		V	V			V		董事
李顯峰	V		V	V			V		董事
丁廣欽	V		V	V			V		董事
宋介馨	V		V	V	V	V	V		董事
巫永森	V	V	V	V	V	V	V		常駐監察人
潘隆政	V	V	V	V	V	V	V		監察人
李麗雪	V		V	V			V		監察人
周玲臺	V		V	V			V		監察人

註：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為公司之受僱人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2).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3). 非前二項人員之配偶或二親等以內直系親屬。
- (4).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6).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公司或關係企業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7). 非為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所訂之法人或代表人。

(三) 董事、監察人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獎金等酬勞	說明
董事長	第一金控代表：張兆順	\$ 3,343	
常務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黃獻全	78	
常務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謝騰隆	-	
常務常董	第一金控代表：陳田垣	772	
常務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吳繁治	-	註 1
常務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趙元旗	217	註 2
常務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陳嘉霖	192	註 2
常務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林能白	13	註 3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吳清雲	-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郭照榮	72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楊益成	180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徐仁輝	180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張瑞川	180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龔金源	6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李顯峰	-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丁廣欽	-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宋介馨	180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廖龍一	128	註 2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黃清苑	-	註 4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戴 嚴	326	註 2
董事	第一金控代表：呂瑞毓	128	註 2
常駐監察人	第一金控代表：巫永森	270	
監察人	第一金控代表：潘隆政	72	
監察人	第一金控代表：蔡富吉	-	註 5
監察人	第一金控代表：李麗雪	-	
監察人	第一金控代表：周玲臺	-	
	繳交第一金控	6,203	
	合計	12,540	

註 1：於 95 年 5 月 1 日卸任。

註 2：於 95 年 7 月 12 日卸任。

註 3：於 95 年 7 月 27 日卸任。

註 4：於 95 年 8 月 1 日卸任。

註 5：於 95 年 9 月 1 日卸任。

(四)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當期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期初持股情形			股權變動情形(註)		期末持股情形		
		持股股數 (仟股)	持股 比率 %	質押股 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 數增 (減)數	持股股數 (仟股)	持股 比率 %	質押股 數
董事長	第一金控 代表：張兆 順(註)	4,621,600	100%	-	-	-	4,621,600	100%	-

註：本公司已於92年1月2日與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股權轉換，成為其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項之方式</p> <p>(二) 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本行之單一股東為第一金控，溝通管道順暢。</p> <p>(二) 本行目前為單一股東之結構，掌控較為簡易。</p> <p>(三) 依據「第一商業銀行與轉投資事業間人員、資訊暨業務交流規則」辦理。</p>	<p>(一) 符合。</p> <p>(二) 符合。</p> <p>(三) 符合。</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未設置。</p> <p>(二) 本行於每年聘任會計師辦理財務及稅務簽證時皆已徵取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並提報董事會決議會計師委任事宜。</p>	<p>(一) 新修正之相關法規將適用於本行下屆董事改選，屆期前（民國 98 年 7 月）將配合母公司之規劃派任獨立董事。</p> <p>(二) 符合。</p>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銀行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 監察人與銀行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一) 相關法規修正後已無設置獨立監察人之規定。</p> <p>(二) 本行置有常駐監察人一人，代表全體監察人常駐在銀行辦公，並有專人協助處理各相關聯繫事項，員工及利害關係人與常駐監察人及其他監察人溝通管道順暢。</p>	<p>(一) 略。</p> <p>(二) 符合。</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p>(一) 設置銀行客服專線、公開網站及全省營業單位，提供與利害關係人間之多元化溝通管道；本行並訂有「第一商業銀行消費者保護方針實施要點」，以保障客戶權益。</p> <p>(二) 本行於內部網站設有自由論壇園地，並定期召開全行視訊會議，與員工之溝通管道順暢。</p>	符合。
<p>五、資訊公開</p> <p>(一)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p>	<p>(一) 目前本行網站上已提供年報、重要財務業務資料及公司治理資訊，以供查詢。</p> <p>(二) 本行已有英文網站之架設，提供英文年報及英文版之每月損益等資訊，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目前係由蔡副總經理憲宗擔任。</p>	<p>(一) 符合。</p> <p>(二) 符合。</p>
六、銀行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未設置。	新修正之相關法規將適用於本行下屆董事改選，屆期前（民國 98 年 7 月）將配合母公司之規劃派任獨立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

七、本行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環保、社區參與、供應商關係、監督及利害關係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本行為回饋社會，近年來陸續贊助多項文教及體育活動，並提供高額獎學金獎助學習，舉辦多次優質的生活講座及藝術表演；並配合第一金控舉辦愛心園遊會，以善盡社會責任，達公益之效。未來亦將秉承同樣信念，賡續辦理。

八、其他有助於瞭解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

說明：

1.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行除配合董事個別意願提供進修機會外，並主動將各項進修資訊提供予董事、監察人，以供其參酌。

2. 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

董事及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情形良好，並適時提供寶貴意見。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議案之迴避，依據「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之規定，確實辦理。

4. 風險管理政策及執行情形：

本行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建立本行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架構整體化之風險管理體系，促進以適切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達成營運目標，增進股東價值，並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整合本行風險管理事項之審議、監督與協調運作。

5. 保護消費者之政策：

本行已制訂「第一商業銀行消費者保護方針實施要點」，以確實保障客戶權益。

（六）新推出金融商品相關資訊：請參閱本行網站「一銀新聞」所揭露之資訊。